

#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0 年 9 月 27 日（星期二）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主席：朱校長宗慶

記錄：楊學慧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報告會議出席人數：應到 31 人，實到 30 人。

壹、主席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

一、今天是 100 學年度的第一次行政會議，首先跟大家報告，在暑假期間，我們的戲劇舞蹈大樓，已經在 100 年 7 月 22 日開工，預計在 102 年 5 月完工、102 年 8 月(102 學年度)啟用。在此，除了要感謝總務處、校園規劃小組、戲劇學院、舞蹈學院的努力外，我們也已將展開工程的前期作業，並由我本人召集施工進度控管會議，務必兼顧時效、品質，如期完工。

二、昨(26)日學務處辦理學生領袖高峰會，分別由我本人及四長與學生代表進行座談。其中，電影系、新媒系學生、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分別提出了新設系所及其空間相關問題。為利師生充分瞭解及宣達，請電影與新媒體學院、電影系、新媒系、動畫系應充分向學生進行說明，使同學們掌握學校對相關空間之規劃內容與期程。

三、接下來，就以下幾件事項，向各位與會主管進行報告說明：

(一)各行政主管的角色，是維持與提升學校發展的重要動力，我個人除了要感謝各位主管們對於校務的參與及投入之外，也要請大家能夠繼續努力、共同打拼。

(二)最近幾年，國內藝術文化環境的發展，較以往動得更快、更為多元，雖然每個學校或其他行業經常談及少子化問題，但對我們來說，這樣的問題對我們的影響並不大。可是，由於其他人看到了危機，反而尋求各樣的機會來突破困境，因此整體的競爭態勢是更加嚴峻的。我們雖然經常說自己是最好的，但是如何持續現有的優勢，則是大家共同肩負的使命，也是在面對未來的挑戰時，所要共同在意的課題。

- (三)我個人在學校創校迄今即在校服務，所以也有比較多的感受。由於我們創校以來的良好基底，讓北藝大有獨特及優異的特質及文化，也讓大家對學校的向心力強，且都以學校為榮，先前鮑院長及前任校長們的遠見及努力，都值得令人敬佩。而我上任以來，也一直抱以「讓每個學院、每一個系所都有好的發展機會、大家共好」的想法及態度來治校，因此必須以更多的努力來爭取更充沛的資源來挹注各單位的發展需求。
- (四)而在我擔任校長的五年間，我也看到我們大家共同的努力沒有白費，教育部對於我們的支持及重視程度，只有多沒有少，以及我們也憑藉著自己的努力，引進了許許多多的外部資源，在各界都在爭取資源的狀況下，我們要持續受到肯定與支持，往往都需要付出加倍的努力，過程真的很辛苦，但種種豐碩的成果令人覺得一切都是值得的。
- (五)面對現實的環境，不管是教育部、文建會或各相關機關，在做資源配置時，多數改採「競爭型計畫」的方式來決定資源給誰、給多少。對於這些外部的機制，我們除了要不斷的努力、累積成果，機會才會不斷的進來，許多人在意這些機會，也把它視為歷練、進步的機會，樂在其中；有些人則認為是個負擔，不願有更多的承擔。
- (六)當然，為了要爭取到政府的資源，有些事情我們須要接受，或者需要面對，包括各種評量、教師評鑑、校務評鑑等等，這些雖然繁瑣，也可能不必要，但卻不得不做，也必須配合及做好。這些年來，我們也因為每一步、每一步的付出及努力，紮紮實實的建置了這些基礎體制面的作業，得到了政府及各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們的信賴，我們才有持續獲得卓越計畫的機會。此外，卓越計畫的補助，我們雖然已經有好幾年的好成績，但是每年都需要被評核當年度的執行成果，以及未來年的計畫提案，或許大家會覺得繁複，可是我們必須瞭解，這些資源對我們來說都是珍貴的，他校也十分努力在爭取獲得更好的補助，如果我們不努力，機會就會不見，所以大家要共同打拼的事情還很多。

四、前兩週我們接獲教育部的通知，教育部在 100 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案的執行上，給了我們很大的鼓勵，增核了 2,800 萬元的經費(其中經常門 1,960 萬元；資本門 840 萬元)，讓我們從 100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1 年 7 月 31 日止的期間來執行「卓越計畫擴充子計畫」，有關於人才培育的相關方案。這個計畫的執行上，教育部對於經費執行率有非常明確的要求，最遲在今年年底(100 年 12 月 31 日前)一定要達到 70%的執行率，也就是經常門至少執行 700 萬元、資本門執行數為 300 萬元，因此我們快

速的做了一些討論與處理：

(一)在接到教育部的通知後，我和副校長、主秘、總計畫辦公室做了緊急的討論，規劃了經費分配及執行的原則方向；副校長也依照這個原則邀集了相關單位的主管來進行說明。

(二)在這個經費的執行上，考量到年底前的執行率、上次行政院吳院長訪視藝科中心的後續推動事宜，以及新設系所的設備建置需求，我們擇定以藝科中心、傳研中心、動畫系、展演，以及文資設備等作為上半年(100年12月底前)主要的執行單位，到年底時，我們會再就經費執行情形及方向做個檢視，核配下半年的經費執行單位，考量的範圍包括其他在101年7月31日已排定活動的各個學院。

(三)上週我們也接到教育部補助圖儀設備的公文，今年度的圖儀設備經費，我們將全數用來充實學校的圖書資源，也請各教學單為協助圖書館速提圖書採購清單。

五、同時，我們已經向行政院行文提出五年期的打造一個國家級的科藝中心計畫，來創造一個科技藝術國際創作、展演人才培育，以及整合產官學研資源的平台，並新建一棟藝術與科技館，未來將以這個館來連結校內各藝術領域的專業，開創出各種可能性。後續我們也會在這個計畫進行過程中，於101年1月1日在關渡美術館開辦一個大型、具代表性的科技藝術展，希望以此為開端，為這個五年計畫的啟動正式做出宣告。

六、明年是北藝大的三十週年校慶，我們在半年前開始討論、籌劃明年度的活動，也召開了幾次籌備會來討論及確認明年度的計畫。我常說，慶祝生日的意義，並不在於過生日本身，而是希望藉由這樣的日子，來檢視自己、給自己新的期許。面對這個重要的時刻，我們應該給自己更多的動能、更好的準備，來讓我們的師生對社會有更大的影響力，也讓北藝大在國際上有更重要的地位。

七、三十週年校慶，是一個整年度的活動，除了明年1月份的科技藝術展之外，還有戲劇學院4月份在國家戲劇院的《孫飛虎搶親》、舞蹈學院7月份在城市舞台的演出、音樂學院10月份在國家音樂廳的交響樂團演出，以及9月份在當代美術館的視覺藝術展、10月份在學校舉辦的關渡藝術節等，這些重要的活動，都是學校30週年的重要成果檢驗及對外行銷管道。在此，也要感謝大家準備得早，才能在這些重要的展演場地取得檔期。

八、在此，併請 30 週年校慶活動統籌，也是 2012 關渡藝術節藝術總監楊其文院長展開籌備工作，邀集各單位開始進行各項工作的細部討論與籌備，我們希望 30 週年是北藝大最有活力、乘載著更多未來的希望，把創校以來的所有累積做到最高峰，並讓學校的能量累積下來，為未來全力邁進。

九、今年 11 月 16~18 日高教評鑑中心將到校實地訪評，辦理校務評鑑，這次的評鑑範圍從校到院層級，明年度將銜接接續辦理系所評鑑。為因應校務評鑑，這一年來校內各行政單位及學院花了許多時間來自我查檢、資料準備及報告撰寫。在評鑑當日，評鑑中心除聽取學校進行簡報外，也會與師生進行訪談。根據各校的經驗，有太多的人提醒我們，雖然學校已經做了完備的準備、許多的工作也都落實在校務推動上，但仍需妥為因應，讓師生瞭解學校的發展理念、運作機制及重要事項。因此，研發處將會製作相關書面說明，分送給大家，以利訊息分享，勞請各主管多予協助週知。

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暨報告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上次會議紀錄確定。

肆、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張教務長中煖（詳工作報告）。

二、學務處詹學務長惠登（詳工作報告）。

三、研發處林研發長劭仁（詳工作報告）：

（一）郭主任秘書美娟：本校之自我定位為「追求藝術頂尖與卓越創新，成為國際一流藝術大學」。因應校務評鑑，依本校提升服務效能與品質專案實施計畫成立工作小組，並訂定 100 學年度校務行政服務品質自評項目，其中「行政服務國際化」部分，為符應學校自我定位，請有關單位儘速於 10 月底前完成上述自評項目「行政服務國際化」之相關建置。另 8 月初，秘書室請各單位檢核單位網站中、英文內容之「官網內容檢核表」，截至 9 月 19 日止，請尚未將檢核表回傳秘書室之單位儘速完成網站檢核並回傳。

●主席裁示：

（一）有關 11 月 16~18 日校務評鑑之期程，請大家預留行程。

四、總務處陳總務長約宏（詳工作報告）：

（一）補充報告：96 年至 100 年 8 月本校節約能源推動情形報告。

●主席裁示：

- (一) 為愛護地球，請各單位推廣節能觀念，養成環保節能習慣。
- (二) 有關戲劇舞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請總務處留意施工期間工區及周邊環境與交通動線的安全，並掌握工程進展，以利工進。
- (三) 有關 100 年執行之「百年植栽」計畫，相關規劃內容請總務處於適合機會公佈予校內師生週知。
- (四) 為推動智慧型 E 化校園，總務處研擬規劃「校園 E 卡」整合方案，預計將門禁、停車、電子錢包、校車搭乘等納入整合服務範圍，本案請總務處儘速推動辦理。
- (五) 為便利師生由捷運站轉乘大眾運輸工具至校，以減少汽機車使用，並達節能減碳成效，本校將爭取大南客運公司加開班次，本案請總務處持續努力洽該公司積極推動辦理。

五、展演藝術中心容主任淑華（詳工作報告）。

六、電子計算機中心林主任明灶（詳工作報告）。

七、藝術與科技中心王主任俊傑（詳工作報告）。

八、藝術資源暨推廣教育中心曾主任介宏（詳工作報告）。

九、國際交流中心呂主任弘暉（詳工作報告）。

十、傳統藝術研究中心陳主任婉麗（詳工作報告）。

十一、圖書館閻館長自安（詳工作報告）。

十二、關渡美術館曲館長德益（詳工作報告）。

十三、人事室蘇主任義泰（詳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 (一) 有關人事室請各教學單位配合修正院、系所級教評會設置規定及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等章則，以利報部申請授權本校自行審查教師資格。請尚未完成修正及相關行政程序之學院、系所依限送人事室，以完成相關作業程序。

十四、會計室楊主任美園（詳工作報告）。

（一）張副校長中煖：教學卓越計畫資本門經費，請各單位於9月底前完成核銷。

●主席裁示：

（一）有關教學卓越計畫經費執行情形，請計畫經費執行率偏低之單位加速進行，務必9月底前完成核銷，以利時效。

伍、提案討論：

一、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推動小組設置要點」部份條文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提案單位：電算中心〉

決議：照案通過，溯自 100 學年度起實施。

二、修正本校校務基金聘僱專案計畫工作人員薪點職級配置表(新制人員)及 99 年 9 月 30 日前到職人員薪點標準表(舊制人員)，並自 100 年 7 月 1 日實施，提請 審議。〈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並溯自 100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

三、本校「職員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要點」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議：照案通過。

四、本校「獎勵教師以全英語授課辦法」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陸、臨時動議：

一、案由：「教師評鑑共通性計分標準一覽表」，建議進行修正，刪除課程評鑑 7、8、9、10 項目；修訂教學評量問卷分級與文字敘述；另有關於教學評量的時間與方法，請校方研究更適當的執行方式。（提案人：楊院長其文）

決議：本案評鑑項目及方法可多作思考，請戲劇學院就具體修正建議、事項及內容，以書面提報，以利研發處與教務處進行研處。

柒、專案報告

一、2011 關渡藝術節與緯創公司合作計畫-1015 緯創企業家庭日進度說明

〈報告單位：藝推中心〉

決議：有關 10 月 15 日(六)緯創公司租借本校舉辦企業家庭日，感謝藝推中心、總務處及相關單位之規劃及費心處理各大小細節事宜。本次活動規模及動員範圍涵蓋全校區，且與關渡藝術節相關活動進行結合，為學校處理大型活動之另一重要經驗累積。當日除請多留意人員、車輛進出動線及交通安全等相關問題外，請將各應變方案全面宣導師生瞭解，並與緯創公司密切研處因應，以期活動順利圓滿。

捌、散會：下午2時55分。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  
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列管表

案號	提案單位	案由或提案	決議或裁示 事項摘錄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電算中心	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推動小組設置要點」部份條文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溯自 100 學年度起實施。	電算中心	
2	人事室	修正本校校務基金聘僱專案計畫工作人員薪點職級配置表(新制人員)及 99 年 9 月 30 日前到職人員薪點標準表(舊制人員),並自 100 年 7 月 1 日實施,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並溯自 100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	人事室	
3	人事室	本校「職員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要點」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人事室	
4	教務處	本校「獎勵教師以全英語授課辦法」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教務處	
5	楊院長其文	「教師評鑑共通性計分標準一覽表」,建議進行修正,刪除課程評鑑 7、8、9、10 項目;修訂教學評量問卷分級與文字敘述;另有關教學評量的時間與方法,請校方研究更適當的執行方式。	本案評鑑項目及方法可多作思考,請戲劇學院就具體修正建議、事項及內容,以書面提報,以利研發處與教務處進行研處。	研發處、教務處	